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 第一部分  |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 備註 |
|---|--|----|
| <b>壹、基本資料</b>   |  |    |
| 1-1 計畫名稱  | 107 年度公共運輸評鑑計畫(市區公車)   |    |
| 1-2 主辦機關單位  | 交通局  |    |
| 1-3 填表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承辦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承辦人員<br>姓名：林芝嶸 職稱：技士<br>電話：(02)2960-3456 分機 6886 e-mail：AI4290@ntpc.gov.tw   |  |    |
| 1-4 機關性別聯絡人：<br>姓名：林亭好 職稱：科員職務代理人<br>電話：(02)2960-3456 分機 6938 email：ak0577@ntpc.gov.tw  |  |    |
| 1-5 計畫屬性：<br>1-5-1 計畫決行（單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br>1-5-2 計畫列管（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方針列管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政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性工作計畫 |  |    |
| 1-6 計畫內容涉及領域（可複選）   | 1-6-1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br>1-6-2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br>1-6-3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br>1-6-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身安全、環境領域<br>1-6-5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br>1-6-6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參與領域<br>1-6-7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_____） |    |
| 1-7 計畫依據  | 1、依「大眾運輸營運與服務評鑑辦法」及「新北市政府評鑑市區公車營運服務作業要點」，辦理市區公車評鑑作業。<br>2、依「性別平等工作法」第 13 條規定：「雇主應防治性騷擾行為之發生。其僱用受僱者三十人以上者，應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並在工作場所公開揭示。<br>雇主於知悉前條性騷擾之情形時，應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br>第一項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  |    |

簡要說明計畫主要執行依據：(1)法律、政策、施政計畫項目等；(2)CEDAW、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新北市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北市性別平等委員會決議等。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   |   |   |
|---|---|---|
|   | <p>法之相關準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p> <p>3、依「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準則」、「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辦理。</p>  |   |
| <p>貳、受益對象<br/>(單選)</p>                                | <p>2-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p> <p>2-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預計參與人員性別比例，男：<u>99,864,000</u>人；女：<u>192,136,000</u>人。性別比例：男：<u>34.2%</u>；女：<u>65.8%</u></p> <p>2-3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但無法推估實際使用人數</p>  |   |
| <p>參、問題與需求評估</p>                                      |   |   |
| <p>3-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p>                               | <p>1、本案係針對本市轄 15 家市區公車業者進行服務品質評鑑，評鑑指標共有「場站設施與服務指標」、「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旅客服務品質與駕駛員管理」、「無障礙之場站設施、服務、運輸工具設備與安全」、「公司經營與管理」等 5 大類 25 項指標，藉由有效的評鑑制度客觀衡量大眾運輸服務水準，以利政府相關權責部門能客觀瞭解公車服務品質，作為監督管理公車業者、改善營運服務之依據。</p> <p>2、目前本市市區公車共有 303 條路線參與評鑑（不同業者共營路線分開計算），平均每日運量 80 萬人次，由此可見，民眾對於公車運輸的仰賴日益加重，而如何有效且客觀的衡量公車營運服務水準，則有賴於一個公平、公正且客觀之評鑑制度的建立。</p> | <p>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蒐集相關質化或量化統計資料，如性別、年齡、身心障礙、職業、城鄉區域等分類資料，呈現問題現象與需求為何）</p>                                |
| <p>3-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br/>(本項目請運用主計單位建議性別分析法進行)</p> | <p>1、新北市市區公車每日平均載客人次約為 80 萬人，一年約 2 億 9,200 萬人，依交通部「交通運輸受益者性別統計」之「搭乘市區公車旅客男女比率」中女性占 65.8%，推估新北市市區公車每日搭載約 52 萬 6,400 人次女性乘客，一年約 1 億 9,213 萬 6 千人次女性乘客。</p> <p>2、統計 106 年度新北市市區公車駕駛員總數近 2,500 人，其中女性駕駛員計 65 人僅占 2.6%。</p>  | <p>1. 性別統計資料收集<br/>內涵：(1)計畫涉及對象；(2)執行與服務結果統計；(3)執行過程統計。</p> <p>2. 統計資料包括：全國、新北市及新北市各區之性別統計、及年齡、教育程度、社</p>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  |   |   |
|--|---|---|
|  |   | <p>經與族群。</p> <p>3. 針對前述統計結果說明；另若該計畫受益對象無區別，但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亦需進一步說明。</p>  |
| <p>3-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無建議之項目者「免填」）</p> | <p>3-3-1 修訂類別與項目：<br/>_____</p> <p>3-3-2 需局處配合單位（可複選）：無<br/>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業務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會(統、主)計室<br/>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br/>_____</p> <p>3-3-3 需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br/>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輔導公務統計增修或統計調查<br/>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需要</p> | <p>關於市府主計處輔導各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係指：</p> <p>1. 若指標欠缺或不足者，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透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增修訂，於公務統計報表新增統計項目，以定期蒐集所需數據。</p> <p>2. 如欲辦理統計調查者(不包含意向調查)，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辦理統計調查計畫，以利推動。</p> |
| <p>肆、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 <p>為保障性別工作權平等，防治性騷擾行為發生，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並確實維護當事人之權益，要求本市市區公車業者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並加強教育所屬駕駛員遇性騷擾事件之緊急應變。</p>  |   |
| <p>伍、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5-1至5-5可複選)</p>                | <p>5-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或調查不同性別者之預期受益者/使用者，對此議題的看法。</p> <p>5-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邀請性別學者專家、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且任一性別比例達1/3</p> <p>5-3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性別學者專家或團體</p>   | <p>說明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p>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  |   |  |
|--|---|--|
|  | <p>5-4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規劃、執行人員接受與該議題相關之性別平等訓練</p> <p>5-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_____</p> <p>※ 勾選 5-1 至 5-4 者，簡要說明參與日期、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br/>_____</p> <p>5-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br/><u>本計畫係依「性別平等工作法」第 13 條及「性騷擾防治法」第 6 條規定辦理，尚無需徵詢相關學者或團體等意見。</u></p>  |  |
| <p>陸、評估內容<br/>(一) 資源與過程</p>                        |   |  |
| <p>6-1 經費配置<br/>(單選)</p>                           | <p>6-1-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為特別新增性別預算項目（性別回應預算）</p> <p>6-1-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特別增加性別預算額度（性別回應預算）</p> <p>6-1-3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於原有額度中調整配置（性別預算調整）</p> <p>6-1-4 <input type="checkbox"/> 僅執行方式改變，預算未變動</p> <p>※ 勾選 6-1-1 至 6-1-4 者，簡要說明上述計畫原列、新增或調整項目與金額：<br/>_____</p> <p>6-1-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br/><u>本計畫無需另編列經費。</u></p> | <p>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p>  |
| <p>6-2 計畫與性別相關之實施方式與作為<br/>(無特定性別作為者，亦請簡要說明原因)</p> | <p>本案無特定性別作為，於公司管理面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制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另所雇用之駕駛員不分性別均須完成遇性騷擾事件之緊急應變教育訓練。</p>   | <p>1. 說明計畫主要執行策略或方式，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例如辦理人員訓練、提供服務、製作文宣等。</p> <p>2. 計畫並未針對性別議題採取任何措施與作為者，請簡要說明</p>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  |   | 原因。   |
|--|---|---|
| 6-3 宣導傳播<br>(6-3-1 至<br>6-3-3 可複<br>選) | 6-3-1 <input type="checkbox"/> 製作性別平等宣導特別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品(項目：_____ )<br>6-3-2 <input type="checkbox"/> 針對特定群體（如新住民、高齡者、兒少、客家、原住民....等）製作有利其閱聽之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物(項目：_____ )<br>6-3-3 <input type="checkbox"/> 結合與受益對象或議題相關之區公所、里鄰、社會團體、社區組織、民間企業共同辦理，擴展議題宣導（結合單位：_____ )<br>6-3-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br><u>無宣導傳播需求。</u> | 說明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包括不同語言的男女)，採取不同的傳播方法，如廣播、單張、跑馬燈等。     |
| 6-4 性別友善措施（單選）                         | 6-4-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br>具體作法：_____<br>6-4-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br><u>本案為通案性政策訂定及教育。</u>  |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例如孕婦(或親職活動)停車措施、托兒措施、哺集乳室、女性生理護墊、性別或親子友善廁所等。 |
| <b>(二)效益評估</b>                         |   |   |
| 6-5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可複選）                      | 6-5-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的目的優先維護弱勢性別者權益，特別是女性及弱勢性別者處境（如受暴婦女、新住民女性、女性就業、偏鄉女性、原住民女性、身障等）<br>6-5-2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的問題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並確保執行過程能被考量<br>6-5-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預期計畫的結果具有促進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與社會參與<br>※針對上述簡要說明：  | 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                                |   |  |
|--------------------------------|---|--|
|                                | <p><u>落實各市區公車業者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並加強教育所屬駕駛員遇性騷擾事件之緊急應變，可降低乘客搭乘市區公車遇性騷擾事件之風險。</u></p> <p>6-5-4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  |
| <p>6-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br/>(可複選)</p> | <p>6-6-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打破性別框架<br/>6-6-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尊重性別差異<br/>6-6-3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消除性別歧視<br/>6-3-4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凝聚性別認同</p> <p>※針對上述簡要說明：<br/><u>落實各市區公車業者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並加強教育所屬駕駛員遇性騷擾事件之緊急應變，可降低乘客搭乘市區公車遇性騷擾事件之風險。</u></p> <p>6-6-5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 <p>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
| <p>6-7 計畫評核<br/>(單選)</p>       | <p>6-7-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設計評量性別平等成效方法<br/>具體作法：<br/>(1) <u>本市 15 家市區公車業者均完成訂定「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u><br/>(2) <u>本市 15 家市區公車業者全年參與業者自辦性騷擾事件緊急應變教育訓練人次總數達 2,500 人。</u></p> <p>6-7-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 <p>填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
| <p>6-8 計畫追蹤與列管(單選)</p>         | <p>6-8-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列入定期管考機制<br/>具體作法：<br/><u>每年度檢視各業者「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訂定內容、並查核辦理性騷擾事件之緊急應變教育訓練人次。</u></p>  | <p>例如由市府研考單位列管、或由局處自行列管、或由性平會列管。</p>     |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6-8-2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柒、檢視結果

7-1 計畫與性別相關性  
完全/高度相關 部分相關 不相關 說明：\_\_\_\_\_

7-2 計畫運用性別主流化操作工具  
性別意識培力 性別統計 性別分析 性別平等宣導 其他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  
(<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

(一)基本資料

8-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107年6月6日至107年6月14日

8-2 專家學者：劉梅君、教授、政治大學、勞動研究、性別研究域

8-3 參與方式：會議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書面意見

8-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8-4-1 相關統計資料

有(可更完整、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無(應可設法找尋、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8-4-2 計畫相關資料

有，且具性別目標

有，但性別目標需再加強

無

8-5 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完全/高度相關 部分相關 不相關

(二)主要意見

8-6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合宜

8-7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8-8 計畫目標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8-9 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之合宜性：可再加強相關的評核指標

8-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合宜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8-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有關評核部分，可以再了解每年進行相關訓練時，是否所有的業者與司機都有機會接受訓練，換言之，宜追蹤參訓的比例及成效；表現優良的司機，是否有表揚的機制，以肯定他們的積極性。同時，也請關心女性駕駛的職場需求與問題，能有機制予以有效處理並改善。

8-12 檢視結果之合宜性：合宜

8-13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

本案是單純的評鑑案，因此僅提醒在評鑑指標的設定上，除了形式指標外(如是否已訂定相關辦法)，也宜注意實質面的指標，如是否所有的業者及司機都已接受相關的知能訓練，同時建議可以在相關訓練中提供好的案例，供駕駛有典範學習的機會。另外，女性駕駛的問題與需求，亦值得特別關注，因為傳統以男性為主的駕駛，有其特殊的職場文化及空間設置，或對女性駕駛形成不友善的工作環境，宜應一併注意並改善。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1)2-2 及 3-2 男女乘客比例有誤植已修正。

(2)檢視本市搭乘市區公車旅客男女比例及駕駛員男女比例，可得知目前女性較為仰賴大眾運輸服務及較少從事交通運輸駕駛員業別，本案係以市區公車評鑑業務切入性平觀點，將性別平等項目納入「場站設施與服務指標」，以創造友善男女駕駛員服務環境，鼓勵投入市區公車客運業，各業者亦可以創新的方式提升性別平等環境，於評鑑項下「配合政府政策指標」予以加分。

依「大眾運輸營運與服務評鑑辦法」規範下，以性騷擾防治及緊急應變面向作為改善，促進大眾運輸性別平等友善環境，以逐步提升女性從事交通運輸駕駛員意願。

(3)本局於 103 年研擬「提升新北市市區公車女性駕駛員計畫」，其中公車業者對於駕駛員條件之期許，主要為能配合乘客需要(時間及地點)提供運輸服務、擁有良好的駕駛技能、服務態度與緊急事故處理能力等，對於駕駛員之性別非主要影響條件(亦無排斥)，建議後續應以建立汽車運輸業完善兩性職場環境為目標。

9-2 參採情形：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政策調整(條列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 年 月 日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修改處：

- 1、「3-2」：原文交通部「交通運輸受益者性別統計」之「搭乘市區公車旅客男女比率」中女性比率數據誤植，該數據已修正為65.8%。
- 2、「肆、計畫目標概述」：為保障性別工作權平等，本次補充說明：「為保障性別工作權平等，本局亦鼓勵公車業者多加招募女性駕駛員，並於評鑑指標訂定『場站檢查指標』，確保職場環境友善女性駕駛員，並將『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及相關宣導』納入評鑑項下，以落實性騷擾防治執行成果。」。
- 3、「伍、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修正為「5-2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邀請性別學者專家、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且任一性別比例達1/3。」，並補充說明「本評鑑所訂定之評鑑指標均透過本府市區汽車客運業營運審議委員會審議同意，參與專家學者之任一性別比例達1/3。」。
- 4、「6-1經費配置」：修正為「6-1-4僅執行方式改變，預算未變動」，並補充說明「本案計畫所訂定之評鑑指標已對性別平等訂定指標，無需調整本案計畫經費配置。」。
- 5、「6-3宣導傳播」：修正為「6-3-1 ■製作性別平等宣導特別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品（項目：於公車或公車場站內張貼防治性騷擾相關文宣）」。
- 6、「6-4性別友善措施」：修正為「6-4-1 ■計畫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具體作法：要求公車場站內應分別有男、女性駕駛員休息空間及廁所，以友善女性駕駛員從業環境。」。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條句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 年 月 日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政策的評估結果已於107年6月22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傳真 e-mail 郵寄 其他：

9-4 提報性平專案小組日期：107年7月19日

相關意見或決議：

重新檢視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資料內容、具體事項，評鑑指標是否可扣合性平意涵與項目，並請調整修正及核實逐項回應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者之意見，列入期程分項辦理。